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5日披露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高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约6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签署后，交易各方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积极论证和协商，但未能就部分商业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并于近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5年3月4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股东许又志、王霞、王晓签署了《股权收购之意向性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截至目前，交易各方未能就部分商业条款达成一致，经各方分别审慎研究及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二、 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组织各相关方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商讨，与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的方案、对价、合作内容等事项进行多轮谈判

沟通。在筹划本次重组事项过程中，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及进展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同时积极履行信息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本次交易主要过程如下：

2025年3月4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股东许又志、王霞、王晓签署了《股权收购之意向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025年4月8日、2025年5月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根据《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中终止的约定，各方协商一致解除本意向性协议或终止本次交易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终止。鉴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无法就本次交易的最终方案达成一致并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各方于近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

三、 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与交易对方确立交易意向以来，公司积极组织交易各方推进本次交易。鉴于交易各方未能就部分商业条款达成一致，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四、 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未涉及公司内部审议决策程序。因此，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五、 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签署正式实质性协

议，相关议案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重组事项尚未正式实施，各方对终止本次重组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六、 承诺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披露本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 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和报刊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